

# 臺中市大甲區文武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

## 兒童課後照顧班服務教師暨儲備短期代課教師甄選簡章

### 壹、依據：

- 一、教育人員任用條例、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等有關規定辦理。
- 二、教育部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與中心設立及管理辦法（1081205 修定）。
- 三、臺中市公立國民小學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補充規定（1070608 修訂）。

### 貳、甄選項目與名額：

- 一、兒童課後照顧班服務教師(口試與書面審查)：正取 1 名，備取若干名。
- 二、短期代課儲備教師(僅書面審查)，列冊候用若干名。

### 參、課後照顧服務時間及年級：

- 一、日期：110 年 9 月 1 日~111 年 6 月 30 日
- 二、年級：一到六年級混齡。
- 三、時間：週一~週五 12:40-17:30(週二 16:00-17:30)。
- 四、服務內容：家庭作業指導為主、閱讀指導、體能活動、團康藝能為輔。
- 五、核薪方式：依課後照顧服務班設立管理辦法核薪。

### 肆、報名資格條件：

#### 一、基本條件：

- (一)無教師法第 14 條各款之情事者。
- (二)無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及 33 條各款之情事者。
- (三)依性侵害犯罪防治法之規定，無性侵害之犯罪紀錄者。
- (四)無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21 條第 1 款規定情事者。

#### 二、報名資格：

- (一)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合格教師。
- (二)曾任國民小學兼任、代理、代課教師或教學支援人員，且表現良好者。
- (三)公私立大專校院以上畢業，並修畢師資培育規定之教育專業課程者。
- (四)符合兒童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者。但保母人員不包括在內。
- (五)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並經直轄市、縣(市)教育、社政及勞政等相關單位自行或委託及報備核准辦理之一百八十小時專業課程訓練結訓者。
- (六)前項第五款所稱專業課程應符合教育部規劃「國民小學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人員訓練課程」之相關學程。

## 伍、報名方式：

請備妥相關資料於 **110年7月19日(一)上午11:00前**至以下表單編輯及上傳報名所需之資料及表件，<https://forms.gle/LUvZnSuzjEFwtmfAA>。

所需證件資料：

- 一、報名表電子檔（須附照片）
- 二、上傳最高學歷畢業證書、身分證正反面、合格教師證書（無則免附）之電子檔。
- 三、學經歷證件文件電子檔。
- 四、查閱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電子檔。
- 五、其他相關證書或資料之電子檔。
- 六、報名課後照顧班甄選教師檢附已參加一百八十小時課後照顧服務人員專業訓練課程結訓之資格證明。

以上資料如有偽（變）造者，除隨時取消資格應聘資格外，並自負法律責任。

## 陸、甄選方式：

- 一、口試時間及地點：**110年7月19日(一)下午14:00**於線上會議室參加甄選，會議室鏈結 <https://meet.google.com/bdi-tjxu-avz> 或鍵入會議室代碼 bditjxuavz，請使用 Google Meet 登入會議室參加，當日參加甄試人員登入會議室之時間請等教務主任通知。
- 二、口試及書面資料審查各佔 50%，依成績訂定優先順序及順位列冊候用，並依相關法規聘用，未獲錄取者列冊為儲備教師候用之。

## 捌、聘期：

- 一、依課後照顧班實際開班聘用，聘用時間範圍為應聘日起至 **111年06月30日**止，期間如因參加學生人數不足無法開班，本校得終止聘用，不得異議；聘用期間，除法令規定之權利與義務外，尚須配合本校各項活動。
- 二、經本校聘用後，為維護學生受教權益，未經本校同意者不得離職。

**玖、錄取公告：**110年7月19日(一)18:00前公佈於臺中市教育局網站以及本校校務公佈欄。

**拾、錄取後報到時間：**依本校通知時間到教務處辦理報到，逾期視同放棄。

**拾壹、聯絡電話：**04-26710928 轉 261 教務處李主任。

臺中市大甲區文武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課後照顧班暨短期代課教師報名表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照片粘貼處
身分證字號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市話)	(行動)			
E-mail					
最高學歷					
證照或特殊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教師證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報名資格 (符合右列資格之一)	<input type="checkbox"/> 1.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或幼稚園合格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2. 曾依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或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辦法聘任之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3. 公私立大專院校以上畢業，並修畢師資培育規定之教育專業課程者。 <input type="checkbox"/> 4. 符合兒童福利專業人員資格者，但保母人員不包括在內。 <input type="checkbox"/> 5. 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並經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自行或委辦辦理之				
專長科目 或項目					
特殊優良事蹟 (請提出證明文件 或資料附於本 表後)					
教學或代課 相關經歷 (表格不足請自 行延伸)	服務單位名稱	起訖年月	服務年級及職務	科目	
填表人簽章：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

本人（ \_\_\_\_\_ ，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生，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_\_\_\_\_ ）為應徵臺  
中市大甲區文武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兒童課後照顧班暨短期代課  
教師，同意 貴校申請查閱本人有無性侵害犯罪登記檔案資料。

此致

臺中市大甲區文武國民小學

立同意書人：

（簽名）

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

中華民國 **110** 年      月      日